

2025 年度南通市水利局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市决策部署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水利发展政策。组织起草全市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编制全市水资源规划和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水土保持规划等水利规划。编制全市水域及其岸线利用、主要河道治理和河口控制等专业(项)规划。对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中的涉水内容提出意见建议,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防洪、水土保持论证评价工作。

(三)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点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含矿泉水、地热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制度,组织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排水和再生水利用工作。

(四)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按规定组织饮用水源地设置论证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对主要河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

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拟订行业用水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牵头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六）组织指导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和资金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级水利建设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收费、信贷、财务等方面的意见。

（七）组织实施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和质量监督。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组织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编制、审查重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组织指导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八）组织指导河道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主要河道、水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组织指导河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道水系连通工作。

（九）组织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与保护。组织编制水利工程运行调度规程，指导水库、泵站、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确权划界。负责市属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

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乡镇供排水、农村河道疏浚整治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牵头负责农村地区水环境治理工作，推进农村河道整治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指导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二）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及水量调度工作。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研判预警工作。组织编制主要河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三）指导三峡移民工作。贯彻落实三峡移民有关政策，指导监督三峡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四）组织水利科学研究和推广。组织指导全市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指导水利信息化和水利行业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

（十五）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县（市）区的水事矛盾纠纷。组织指导水利行政许可、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和普法宣传工作。负责全市河道采砂的统一管理和监督检查。

(十六) 承担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七)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 职能转变。加强水资源的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加强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加强长江南通段水域及其岸线管理与保护工作。

(十九) 与市市政和园林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水利局牵头负责以濠河风景区为核心的中心城区 45 平方公里水环境提升工作，市市政和园林局牵头负责控源截污工作，市水务公司具体实施并做好维护工作，各区政府做好配合工作。市市政和园林局要提前介入，做好区域内工程管理、涵闸调度等后续承接准备工作，市水利局负责做好河道的行业管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规划计划处（基本建设处）、安全生产监管处（监督处）、政策法规处（行政服务处、三峡移民处）、财务审计处、水资源管理处、工程运行管理处（生态河湖处）、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处（科技与对外合作处）、河长制工作处、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抓实抓牢防汛抗旱防台工作。做好汛前准备。紧盯重点地区、重点部位和重点行业，滚动排查整改风险隐患。全

面开展一线江海堤防安全检测，摸清堤防安全隐患底数。完善各类应急预案，落实抢险队伍和物资，加强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水平。完成防汛抗旱指挥系统升级，提升决策指挥水平。加强防范应对。进入每一轮天气过程都落实“五个一”工作法，突出重点领域防御，加强值班值守，坚持滚动会商研判，科学调度水利工程，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全力保障防指、防办规范运行，确保安全度汛。加大宣传普及。畅通预警信息发布和传播渠道，落实直达网格责任人的预警“叫应”机制。扩大防汛抗旱防台宣传覆盖面，应急响应阶段滚动发布应急安全知识，不断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和避险自救能力。

（二）聚力提升水网建设内涵。深入实施区域治水。新增治理片区的同时重点巩固提升已治理片区成效，统筹整合项目资金，强化运行管护，确保已建成片区建得好、管得住、有效益。推动各地控导工程智慧管控系统建设，沿江沿海、跨区联动、高低水系控导工程运行数据接入南通市水利数智系统，提升水网调度智慧化水平。加快重点水利项目建设。以灌区建设项目为重点，积极申报 2025 年国债项目。加快推进通启运河水利枢纽工程闸站主体建设。实施南通城区数字孪生水网安全体系升级工程，融合建设南通水利综合数智系统，打造水利“一张网”。加强工程建设进度、质量、安全、资金全过程监管，建设更多的民心工程、优质工程、廉洁工程。夯实乡村振兴水利基础。继续将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列入民生实事项目，加强已建设河道长效管护，打造农村水环境示范片。加快推进团结灌

区、九遥灌区建设。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水土保持信用监管。强化农村供水保障。深化拓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推动自流灌区斗口及提水灌区泵站计量设施全覆盖。全面启动“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精心谋划一批事关南通水利长远的新项目、大项目、好项目，引领南通现代水网建设持续走在全省前列。

（三）大力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全面推行水资源费改税。为省级制定水资源费改税政策提出符合我市实际的意见建议，持续推进取用水计量监测体系建设，实现规模以下取水计量省级监控全覆盖。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持续推进市级用水定额动态修订，全面强化计划用水管理；培育引导节水产业发展，大力推广合同节水管理；强化节水宣传教育，增强全民节约用水意识。做好取用水领域信用评价。组织各县（市、区）收集取用水户信息，配合省水利厅做好取用水户信用等级初评结果的复核，应用信用评价成果持续强化取用水户监管。

（四）全面加强河湖治理保护。一以贯之深化河长制。完善河长制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修订相关制度，巩固“河长领治、部门联治、社会共治”河湖管理保护工作格局。继续实行“三个清单”工作机制，提高河长履职质效。持续实施长江大保护。巩固深化“两岸四地”联防联控机制，加大联合巡江力度，切实维护长江河势稳定。加强技防力量，充分发挥南通市长江堤防精细化管理全天候监管和预警作用。推进全市水域面

积监测评价。完成全市水域面积变化点复核，严肃处置违法违规侵占水域行为，确保“水域面积不减少、水域功能不减退”。全域推进幸福河湖建设。以骨干河道、城市建成区河道、农村河道，分类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到明年底，城市建成区河道全面建成幸福河湖。

（五）不断优化水利营商环境。推进水利法治建设。序时进度推进《南通市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立法调研相关工作。完成《南通市城市河道管理办法》修订发布。动态调整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流程。优化水利政务服务。继续推进行政许可“多评合一”，实现评审环节统一标准、审批环节依法规范，能合尽合。开展服务经营主体大走访，加快实施启东、海门两地试点疏浚砂综合利用，助力企业发展。严格执行水利工程基本建设程序，持续实行电子招标投标，打造公开平等、竞争有序、诚实守信的水利工程建设市场环境。夯实安全发展根基。持续开展水利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加强工程建设全过程安全监管，实现安全生产无事故。认真组织“访民情、化矛盾、促和谐”活动，用心用情做好三峡移民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六）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推动学习教育入脑入心。毫不放松抓好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网络安全和舆情管控工作，有序推进信息系统信创

整合。坚持“书记抓、抓书记”，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推动基层党支部建设提质增效。持续深化融合党建，实施“机关先锋”培树工程，擦亮“善水利民”党建品牌。持之以恒纠“四风”、改作风、树新风，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加强廉洁文化建设，注重家庭家教家风，营造崇廉拒腐的良好风尚，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通新实践作出水利新贡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90.4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0.4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0.83	本年支出合计	1,990.8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90.83	支出总计	1,990.8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990.83	1,990.83	1,990.83														
081001	南通市水利局	1,990.83	1,990.83	1,990.83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990.83	1,464.68	526.15			
213	农林水支出	1,590.42	1,064.27	526.15			
21303	水利	1,590.42	1,064.27	526.1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64.27	1,064.2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59		42.5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55.34		455.34			
2130314	防汛	28.22		2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41	400.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41	400.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0	102.20				
2210202	提租补贴	298.21	298.2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90.83	一、本年支出	1,990.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9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90.4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00.4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90.83	支出总计	1,990.8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90.83	1,464.68	1,335.62	129.06	526.15
213	农林水支出	1,590.42	1,064.27	935.21	129.06	526.15
21303	水利	1,590.42	1,064.27	935.21	129.06	526.1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64.27	1,064.27	935.21	129.0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59				42.5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55.34				455.34
2130314	防汛	28.22				2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41	400.41	400.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41	400.41	400.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0	102.20	102.20		
2210202	提租补贴	298.21	298.21	298.2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4.68	1,335.62	129.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2.93	1,142.93	
30101	基本工资	161.04	161.04	
30102	津贴补贴	418.70	418.70	
30103	奖金	206.33	206.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35	80.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18	40.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3	33.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52	18.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0	2.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0	102.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68	79.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06		129.06
30201	办公费	3.21		3.21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4.56		4.56
30216	培训费	6.00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0		1.60
30228	工会经费	10.05		10.05
30229	福利费	19.80		19.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0		44.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4		16.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69	192.69	
30301	离休费	47.13	47.13	
30302	退休费	87.93	87.93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10	55.10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90.83	1,464.68	1,335.62	129.06	526.15
213	农林水支出	1,590.42	1,064.27	935.21	129.06	526.15
21303	水利	1,590.42	1,064.27	935.21	129.06	526.15
2130301	行政运行	1,064.27	1,064.27	935.21	129.0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59				42.5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55.34				455.34
2130314	防汛	28.22				2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41	400.41	400.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41	400.41	400.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0	102.20	102.20		
2210202	提租补贴	298.21	298.21	298.2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4.68	1,335.62	129.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2.93	1,142.93	
30101	基本工资	161.04	161.04	
30102	津贴补贴	418.70	418.70	
30103	奖金	206.33	206.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35	80.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18	40.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3	33.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52	18.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0	2.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20	102.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68	79.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06		129.06
30201	办公费	3.21		3.21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4.56		4.56
30216	培训费	6.00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0		1.60
30228	工会经费	10.05		10.05
30229	福利费	19.80		19.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0		44.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4		16.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69	192.69	
30301	离休费	47.13	47.13	
30302	退休费	87.93	87.93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10	55.1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0	0.00	6.70	0.00	6.70	2.00	6.56	26.3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29.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06
30201	办公费	3.21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7	邮电费	4.00
30211	差旅费	7.00
30215	会议费	4.56
30216	培训费	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0
30228	工会经费	10.05
30229	福利费	19.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7.80				17.80
货物					1.50				1.50
南通市水利局					1.50				1.50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1.50				1.50
服务					16.30				16.30
南通市水利局					16.30				16.3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0.80				0.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0				2.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3.00				3.00
	公用经费（限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3.00				3.00
	工程运行管理（水旱灾害防御）专项	维修（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3.00				3.00
	工程运行管理（水旱灾害防御）专项	维修（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2.50				2.50
	工程运行管理（水旱灾害防御）专项	维修（护）费	其他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0				2.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9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29.13 万元，减少 6.0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90.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990.8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13 万元，减少 6.0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同时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90.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990.83 万元。

(1)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590.4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各个水利相关项目顺利开展。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97 万元，减少 7.8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同时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00.4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和提租补贴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6.84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公积金基数调增，经费相应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990.8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990.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90.8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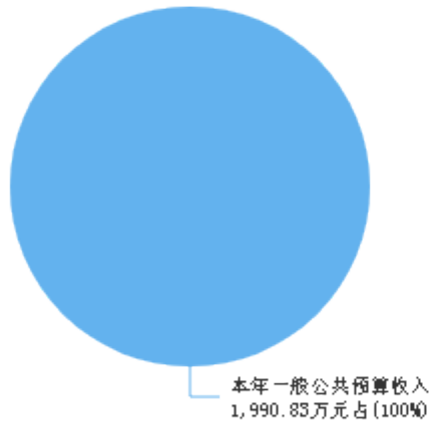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90.8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64.68 万元，占 73.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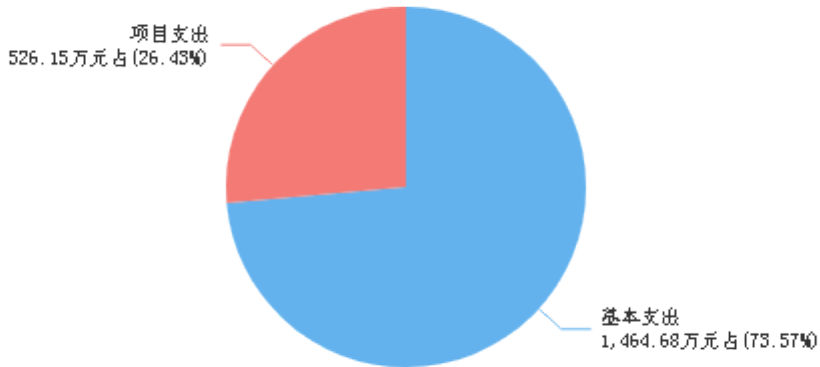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26.15 万元，占 26.4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9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9.13 万元，减少 6.0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同时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990.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9.13 万元，减少 6.0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同时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其中：

（一）农林水支出（类）

1.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064.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87 万元，减少 3.0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

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同时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

2.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42.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54 万元，减少 36.56%。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压减网络设备设施运行与维护等项目经费。

3.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455.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7.88 万元，减少 14.6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压减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工作专项等项目经费。

4. 水利（款）防汛（项）支出 28.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移动排涝泵车维修保养等费用。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0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5 万元，减少 24.69%。主要原因是部分住房公积金调整至提租补贴进行核算。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98.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34 万元，增长 15.64%。主要原因是部分住房公积金调整至提租补贴进行核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64.6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35.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9.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9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13 万元，减少 6.0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同时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64.6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35.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9.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 万元，变动原因是 2025 年新增移动排涝泵车维修保养等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7.01%；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2.9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7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移动排涝泵车维修保养等费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6.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会议并进一步压缩会议成本。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培训并进一步压缩培训成本。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水利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2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9 万元，减少 5.35%。主要原因是有人员退休，经费相应减少，同时根据“过紧日子”要求，核减机关运行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7.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6.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 1,990.83 万元；本单位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26.1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

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